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函檔號：L/M to FHB/F/3/4/4/1 Pt. 68

傳真：2136 3282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經辦人：陳永賢先生)  
[傳真：2185 7845]

陳先生：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跟進 2013 年 6 月 21 日的特別會議

謝謝你於今年 6 月 27 日致本局的信，要求本局就於上題的特別會議上通過的動議作出書面回覆。本人獲授權回覆如下。

為減低街頭小販擺賣活動在固定小販排檔區(下稱“排檔區”)所構成的火警風險，政府認為必須改善小販攤檔的防火效能及設計，以及把攤檔遠離樓宇逃生樓梯出口或阻礙緊急車輛通道或消防雲梯運作的位置。

政府於 2013 年 6 月 3 日開展一項為期 5 年的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旨在為 43 個排檔區的持牌小販在重建或搬遷攤檔時提供財政資助，以加快進行減低火警風險的工作。此外，資助計劃亦會為自願交回牌照的小販提供特惠金，以助加快騰出攤檔空位，方便遷置現時火警風險較高的攤檔。現時，在該 43 個排檔區內經營的攤檔中，有大約 550 個屬這類火警風險較高而需要遷置的攤檔。

**動議第(1)部分：收回多少小販牌，即放出同等數量小販牌，供同區助手優先申請，其餘供普通市民申請**

正如上文所述，資助計劃的其中一項安排，是向選擇自願交回其小販牌照的合資格小販發放一次性的特惠金，旨在鼓勵小販參與，從而加快騰出攤位，盡快落實遷置現時火警風險較高的攤檔，以保障公眾安全。

有關安排的目的是為了騰出空置攤檔作遷置之用。故此，我們必先將交牌後所騰出的空位用作遷置火警風險較高的攤檔。動議中建議政府收回多少牌即發出同等數量的新牌照，將令有關交回牌照安排喪失了原本從速減低排檔區火警風險的目的。

政府留意到有意見提出如自願交回牌照安排的反應熱烈，交牌數目遠超於須搬遷攤檔的數目，至使個別排檔區有大量的攤位空置而影響其可持續性，當局應考慮重新簽發小販牌照，以填補該些空置的攤位。政府備悉有關建議。事實上，為期5年的資助計劃尚處於起步階段，由於有關交回牌照安排是自願的，當局現時仍未能準確估算交牌的總數。當局會在資助計劃推行一段時間後視乎各排檔區的情況，包括消防安全和環境衛生因素、營商環境、區議會及區內居民意見等，檢視有關的建議。如決定考慮重新簽發小販牌照，亦會先參考過往經驗及持份者的意見，包括讓助手優先申請小販牌照的建議。

**動議第(2)部分：承諾保存及保育現有市集**

政府十分認同小販行業在香港有悠久歷史。排檔區多數位處便捷地點，為普羅大眾購物提供更多選擇。街頭小販和小販市場亦別具特色，是不少香港市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而一些排檔區更成為旅遊景點。政府相信，保存小販行業傳統的最佳方法，是維持靈活及低成本的環境，讓排檔區可自然地營運及發展。

政府一方面會繼續致力為本港的小販擺賣活動提供便利的環境，同時亦有責任規管街頭擺賣活動，維持良好秩序，減少對環境的滋擾，以及降低對附近民居的火警風險。政府會繼續力求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陳穎詩



代行)

2013年7月19日

副本送：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經辦人：樊容佳先生)  
[傳真：2530 1368]